

中共普洱市委关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普洱实践的实施意见

(上接第1版)

扎实推进新型工业化,建立绿色工业体系,把工业经济作为“头号工程”来抓,打好主导产业、龙头企业、产业链条、园区建设、要素保障、招商引资、人才队伍攻坚战,通过地企合作招商、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等模式,壮大经营主体,加快构建链条完整的绿色工业集群。

(3)创新推进口岸经济发展。健全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参与口岸建设机制,不断完善口岸功能设施。加快智慧口岸建设,创新口岸通关模式,优化国际贸易“1+3+N”服务功能,推进“提前申报”“两步申报”“多卡合一”改革。编制孟连口岸对外开放专项规划,推动粮食、水果海关指定监管场地建设。

加快中老铁路沿线开发,健全与中老铁路沿线昆明、玉溪、西双版纳的合作协调机制,深化与老挝、越南、缅甸等周边国家和地区的国际合作多边机制,深度参与中老经济走廊建设。大力发展“公铁联运”,建设以宁洱现代物流枢纽为核心,县(区)物流园为支撑的“1+3+N”现代物流服务体系,推动中老铁路与口岸协同发展。培育培强普洱班列公司、金孔雀等物流公司,建强物流经营主体。建设普洱网络货运平台,推动快递物流统仓共配,促进乡村客货邮融合发展。

提升对外经贸合作水平,创新数字贸易、市场采购贸易、服务贸易发展机制,推动跨境电商发展。加大机电、化工等优势产品出口,扩大锡矿、煤炭、大理石和替代种植等资源性产品进口,大力发展精深加工。开展外籍人员“团进团出”务工试点。深化对外项目投资洽谈、贸易对接,提升开放合作水平。充分利用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云南—老北合作等双边多边机制,推动普洱优势产业与周边国家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融合发展。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做好境外投资项目备案和服务,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实施边民互市提质扩量工程,大力培育市场主体,完善市场体系,提升边民互市组织化程度,健全互市商品落地加工机制,提高边民互市电子化交易和人民币跨境结算水平。

(4)创新推进旅游城市建设。建立健全城市规划建设与文旅产业协同联动机制,打造“绝版普洱·香遇世界”城市品牌和“有一种叫云南的生活一养在普洱”名片。深入开展旅游服务创优专项行动,创新旅游宣传推介和营销策划,常态化开展旅游市场秩序整治。搭建旅游产业政企沟通平台,加大旅游经营主体牵引力度,推动限限纳统,把更多游客流量转化为产值和税收。

加快推进景迈山管理体制一体化、扁平化、高效化改革,统筹做好世界文化遗产传播保护和开发利用。做活茶马古道、景迈山、普洱茶文旅融合“三篇文章”,大力发展休闲度假、康养旅居、特色美食、户外运动、非遗技艺、民俗节庆,建设景迈山世界级旅游景区、亚洲象国际生态旅游区、民俗文化生态旅游区、生态美食旅游区。完善节庆活动管理机制,提升“中国(普洱)国际咖啡博览会”“墨江国际双胞胎节”“中老越三国丢包狂欢节”等节会影响力,打造旅游消费新场景、新增亮点。

创新推动农文旅深度融合发展,坚持以农民为主体、以农业为根基、以文化为灵魂、以旅游为牵引,面向大众消费者,对接全国大市场,统筹推进土地科学整理、村庄有效管理、乡村综合治理,培育“旅游+”“+旅游”新业态,总结推广墨江曼海美丽村庄“党组织+投资主体+运营主体+村民”等模式,构建以农促旅、以旅兴农、文旅结合、城乡互动的全域旅游发展格局。

大力发展庄园经济,高标准建设一批集彰显空间美学、生活美学、消费美学,让游客可观可感可感的茶叶、咖啡、牛油果等精品庄园,实现以消费为主的示范性农业、展示性工业、体验性旅游业的高度融合。

(5)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聚焦管理、发展、脱困、改革,明晰国有企业的主责功能和主业标准,推进市场化重组整合,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完善管理监督体制机制,加快实体化转型升级。推进三项制度改革全面延伸至二、三级企业。完善以经营效果为导向的企业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综合考核评价机制,健全全员绩效考核相关制度,落实“效益增资、效益减工资减”机制。探索开展职业经理人选聘,分类建立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库,实行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制度,支持企业扩大市场化选聘范围和数量。

完善防范化解国有企业债务风险机制,实施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制

度,持续实施负债规模和资产负债率双重管控。加快市、县(区)融资平台公司实体化改革转型。加快盘活国有企业存量土地、房产等有效资产。

(6)完善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机制。加快构建民营经济全生命周期创新创业培育体系,支持民营企业通过市场机制获取人才、技术、资金以及信息等资源。完善经营主体培育措施,培育一批具有地域优势的特色企业。建立健全民营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建立健全“政会银企”合作机制,创新中小微企业融资机制。依法妥善解决民营企业涉税涉案等历史遗留问题。着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让企业放心创业、安心经营。

(7)主动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深化与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等地区合作,主动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积极引入金融、科技、人才等高端要素资源落地普洱。深化东西部协作,积极承接东部地区产业转移,加强与东部地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广西北部湾经济区、滇中城市经济圈产业合作,着力在茶叶咖啡精深加工、咖旅融合、光伏开发、现代物流中心建设、民族传统医药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加大合作。

(8)深化财税金融改革。推动政府预算精细化管理,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完善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和绩效评价制度,对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源资产获取的收入全部纳入政府预算管理。规范非税收入管理。稳健推动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推进数字财政建设,建立财政与其他部门数字资源共享机制,提升数据利用水平和应用价值。健全财政风险防范控体系,完善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深化税收征管改革,稳妥承接消费税下划地方改革任务。完善社保费、非税收入征收争议跨部门处理机制。深化金融改革,支持农信社改革。建立“政银企”合作和风险共担机制。建立健全联动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工作机制。

(9)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扎实开展营商环境“暖心行动”,健全完善市、县(区)领导干部挂联民营企业、政企双月见面会、银政企沟通、助企纾困等制度,优化政商交往负面清单。开展民营企业评议政府职能部门工作,探索服务企业需求“直通车”工作模式,建立“局长坐接接听”“走流程”等工作机制,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加快政务大厅数字化平台建设。建立窗口服务评价与窗口单位业绩考核挂钩制度,建立健全政策精准推送机制,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落实“无事不扰”要求。开展地方招商引资合规检查。加大政府信用信息归集力度,建立健全政务失信记录和惩戒制度,健全涉企收费监管和拖欠企业账款清缴长效机制。

(10)健全新质生产力发展机制。强化云南循环农业产业研究院、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云南分院、普洱绿色能源与矿产资源研究院、普洱民族传统医药研究所、国家市场监管技术创新中心(咖啡质量基础与产业服务)等创新平台作用,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支持企业用数智技术、绿色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融合发展。加快完善生产要素配置机制,破除制约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投资、生产、贸易、消费等规则和政策障碍。建立完善政府引导基金体系,发挥资本市场功能作用,吸引和鼓励风险投资、股权投资等落地发展。

完善促进和扩大消费长效机制,加大体验式、场景式、沉浸式消费新业态培养,积极发展首发经济。健全支持数字经济发展的制度机制,完善规范和引导平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举措,聚焦特色优势产业,打造产业链数字化服务平台,推动更多企业融入平台,促进更多优质产品上线销售。

三、深化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改革,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化改革,充分发挥教育科技人才基础性、战略性支撑作用,构建支持全面创新体制机制。

(11)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坚持立德树人,推进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监测、干预等机制。持续推进防学生溺水工作。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加快推进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健全精细化教学常规工作体系,办好市一中和“一县一名校”。加快市域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推进“中高本”贯通、“职普技”融合,统筹推进高中—中职—

职业本科办学。推进义务教育学区制管理、基础教育集团化办学、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共同体建设。完善教育评价体系和学校管理,建立与各学段学生培养重点任务相适应的评价指标体系。充分发挥教育“组团式”帮扶资源优势,提高帮扶质效,落实“省管校用”机制。深入实施银龄教师行动计划。完善市、县领导当好“编外校长”工作机制。健全“双减”长效工作机制,推动校外培训机构规范运行。探索滇西应用技术大学普洱茶学院与市职校中心、普洱卫校合作办学。加强与南亚东南亚国家教育体育交流合作,畅通国际学生就读渠道,提升高校国际化办学水平,推进普洱卫校、澜沧县职中等国际化办学。

(12)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科技创新体系和创新能力建设,整合创新资源和力量,建设创新联合体、新型研发机构等平台,推进大院大校大企业合作。强化企业创新主体作用,完善科技型企业培育孵化体系,鼓励企业建立研发中心。完善科技人才培养体系,建强技术经纪人队伍,积极建设澜沧地区创新走廊普洱科创中心及技术转移基地。优化科技金融环境,降低创新型企业融资成本。完善“揭榜制”等科研制度,实施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分配政策,激发科研人员创新创业积极性,推进创新成果不断转化。完善研发投入投入工作联动机制,改进科技计划和财政科研项目管理,简化项目管理流程。鼓励各类创新主体开展原创性等基础研究。

(13)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完善人才“引育用留”工作机制。深入实施教育医疗人才补强、青年人才集聚、金融人才赋能、特色产业人才强链等工程,开展金融特派员进村入户试点。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健全以能力、质量、时效、贡献为导向的多元化人才评价体系。探索用人单位为主体自主体制改革,支持用人单位创新人才收入分配、激励保障、科技成果转化机制。优化“茶城英才支持计划”,健全人才分层分类联系服务机制,完善“茶城惠才卡”服务事项,落实人才服务保障措施,营造良好人才生态。持续推进“中老铁路人才走廊建设”,加快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前沿区域人才聚集高地。

四、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全面推动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有机结合,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县(区)以推进乡村振兴为统揽抓县域经济,乡(镇)以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为核心抓产业发展,村级以发展集体经济为牵引抓资源转化,村庄以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为重点抓美丽乡村融合发展。

(14)健全新型城镇化体系。构建产业升级、人口集聚、城镇发展良性互动机制。推动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推动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社会保险、住房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等享有同迁入地户籍人口同等权利。探索建立进城落户农民自愿有偿退出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等办法。完善易地扶贫搬迁进城农民转变为市民后的社会管理服务机制,健全完善返回农村原籍地落户政策,探索乡村振兴人才引进的户籍配套措施。

完善城市规划体系,深化城市建设、运营、治理改革,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统筹推进健康县城、美丽县城、文明县城、智慧县城、幸福县城建设。启动中心城市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探索建立更有效、更经济、更可持续的城市更新机制。加快推进永平、上允等重点镇发展,强化重点镇同人口和经济规模相适应的经济社会管理权改革。建立可持续的城市更新模式、政策法规和服务标准,统筹城市发展和安全韧性,加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居住社区建设,拓展开发利用空间。探索水资源全链条开发管理模式,加快水价制度改革,推进供排水、污水处理等市场化运营管理,推动水资源向“水资产”转化。扎实推进划行规市,培育专业市场,发展特色街区,形成规模效应,促进消费升级,美化市场环境,提升城市品位。完善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15)坚持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深化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改革,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健全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大力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巩固提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盘活农村闲置资产,构建产权清晰、分配合理的运行机制。

(16)深入实施集体经济强村工

程。因地制宜发展产业融合、资源唤醒、资产盘活、文旅康养、生产服务、股份合作、劳动转移等多种经济运行模式,把群众组织起来,把“三资”盘活起来,支持农户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参与集体经济发展,加快推动个体经济向集体经济、产业经济、服务经济转变。坚持以资源换产业、换投资、换市场、换技术、换人才,以村为主体、大力推进投入小、见效快的“微招商”、招“小商”。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村村联合、村社联合、产业联盟等形式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

(17)完善联农带农常态化长效机制。完善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机制,持续推进“一县一业”“一村一品”创建,鼓励支持科技下乡、资金下乡、企业下乡、能人下乡、大学生下乡。完善常态化防返贫机制,坚持“政府找”和“找政府”相结合,加强部门间数据共建共享,常态化开展风险信息筛查预警,建立分类分层帮扶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全域推广孟连县牛油果产业“334”联农带农典型经验和澜沧县“三变”改革试点做法,探索“党组织+企业+合作社+农户”等利益联结机制,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政策同带动农民增收挂钩,对使用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发展产业的、使用沪滇协作资金实施产业项目的、流转农村土地发展规模化种养殖的,一律建立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壮大联农带农主体实力,促进农民和村集体增收。

(18)优化土地要素配置。用好“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持续推进乡、县、乡三级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统筹推进详细规划、专项规划编制。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将各类耕地占用纳入统一管理,确保耕地总量动态平衡、质量不降。强化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落实。健全保障耕地用于种植基本农作物管理体系和种粮农民受益保障机制。开展土地综合整治,加快闲置土地清理,推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优化土地管理,规范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完善二级市场交易平台、交易规则和市场监管。探索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健全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分级审批制度。深化农田水利改革,建立健全水利投融资建管营一体化机制,推广“水源贷”融资模式,破解项目建设资金瓶颈。

五、深化民主法治改革,推进边疆民族地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确保支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在普洱得到深入贯彻落实。

(19)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落实人民当家作主制度,统筹运用听取专项工作报告、专题调研、视察、执法检查、专题询问、质询等监督方式,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人大监督和法律监督,持续强化人大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监督,加大大人审议意见跟踪督办力度。丰富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强化人大代表活动阵地建设和立法联系点建设。探索重大民生实事项目监督机制,持续对政府惠民实事办理情况开展督察。修订完善人大议事规则等工作制度。

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加强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建设,完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等功能建设,健全反映社情民意、联系群众、服务人民机制,畅通渠道保障有序政治参与,推进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完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参加政协工作的共同性事务机制。巩固拓展“协商在基层”“坝坝协商”,推动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完善政协民主监督成果落实反馈和政协与党政部门联合督促检查监督意见落实机制。

完善基层民主制度体系,健全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推广“小院议事会”“村民议事会”等基层民主协商形式,拓宽基层群众参与渠道。建立健全基层民主监督机制,完善政务公开、村务公开等制度。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完善企业职工参与管理的有效形式。深化群团改革,突出政治引领,强化活动载体建设,打响一批有影响、有质量、有人气的活动品牌。

(20)深化法治改革。完善地方立法体制机制,加强城乡建设与管理、生态文明建设、历史文化保护、基层治理领域立法,探索跨州、市协同立法。完善备案审查制度,修订人大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实施办法。

推进依法行政,完善重大决策、

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做好地方政府规章立改废释工作。推进市、县、乡全覆盖的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体系建设,探索行政执法监督基层联系点和社会监督队伍建设。完善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推行行政执法标准跨区域衔接。深入推进强制隔离戒毒检察监督试点。推进人口小县机构改革。深化事业单位改革。

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贯彻落实审判权和执行权分离改革任务,深化执行裁决权与执行实施权分离。严格执行司法救济保护制度,加强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稳妥有序推进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改革,强化职业保障和配套管理制度。健全检察机关侦查工作专门化机制,推进检察侦查专业队伍和办案机制建设。落实轻微犯罪记录封存制度。

强化未成年入犯罪预防和治理,深入推进“利剑护蕾”行动,狠抓控辍保学,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做好不良行为、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分级干预矫治和重新犯罪预防,落实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特别程序和犯罪记录封存制度。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和禁毒防艾工作,持续抓实命案防控。

健全法律服务体系,深化普法强基补短板行动。加强涉外法治工作,成立涉外法律服务专业委员会,设立涉外公证服务团队,积极推进普洱市海外(老挝)知识产权权益维护工作站和中国普洱仲裁委员会/澜沧国际仲裁院万象联络处建设,提升涉外法律服务效能。

(21)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践行“四下基层”。健全完善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和多元化化解机制,创新“党建+网格+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重点人群服务管理”机制,抓好重点人群、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重点问题管理,提升及时发现、及时发现、及时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妥善化解不稳定不安全因素,牢牢守住不发生重大恶性案(事)件底线。健全“三必到四必访”机制,加大领导干部下访接访力度,抓实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推进村(居)专职人民调解员配备工作,落实好“以案定补”政策。构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体系,培育壮大农村“头雁”“归雁”队伍,推行农村“现代生活辅导员”和“公共环境管理员”机制。完善乡(镇)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

(22)构建大统战工作格局。坚持新型政党制度,加强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团结合作,支持其强化自身建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实施“云岭同心工程”,完善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政治引领机制,健全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制度。强化党外人士队伍和统战干部工作力量建设,推进统战工作一体化纳入基层党建和社会治理体系。完善港澳台统战、海外统战和侨务工作机制,加强对外联谊交友,扎实推进侨务网格化工作。做好新时代网络统战工作。

(23)提高民族宗教治理水平。持续实施“枝繁叶壮”“幸福花开”“石榴红”工程,大力推广“宾赛赛嗨”民族团结互助机制,持续推进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各民族互嵌式发展计划、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加快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全域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推进普洱市创建新一轮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市。

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完善宗教领域形势分析联席会议制度、宗教工作协调机制、联合处置非法宗教活动工作机制,实施“润土培根”工程,深入开展“五进”宗教场所活动和“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主题教育活动。加强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持续抓好所谓“民间信仰”、清真寺风貌改造等重点工作,做好新时代南传佛教工作。健全完善宗教事务治理常态化长效机制,有效防范和化解宗教领域风险隐患。

六、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全面建设文化强市

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弘扬革命文化、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进互联网技术和信息化手段运用,不断培育优秀文化人才队伍,激发各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

(24)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体制机制,强化重点阵地的管理、重大问题的分析研判处置。健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讲及党的创新理论“七进”宣讲机制。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优化英模人物选树宣传机制。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健全诚信建

设长效机制。持续深化“扫黄打非”,深入清查非法有害出版物及不良信息。

(25)优化文化服务和文化产品供给机制。完善文化领域行政审批备案制度改革,最大限度精简行政审批环节,深化文娱领域综合治理。推动国有文艺院团按照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改革内部机构设置,实行人事制度、分配制度改革和艺术生产方式的转变,支持文艺院团出精品、出效益、出人才。

不断提高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管理水平,持续推动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让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推进公共文化云建设,推动数字资源“进村入户”。加强文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市民文化机制,持续开展各类文艺活动,办好“香遇普洱”周末市民文化节和文化讲座,打造一批新型文化空间和主题书店,创作推出具有普洱文化特色的文艺精品。抓好文物普查,健全非遗名录体系,做好代表性项目及传承人的认定、推荐。

(26)构建现代国际化传播体系。深化市、县、区融媒体中心体制机制改革,打造以景迈山客户端为核心的“1+10”融媒体传播矩阵,构建适应全媒体生产传播工作机制和评价体系。探索建立与全国海外社交账号联动机制,做精做优“魅力普洱”“普洱故事”“游普洱”等海外社交媒体账号,打造多元素主体参与的“大外宣”格局,全面提升国际传播效能。建立与在普外资企业、外国留学生、外籍专家等联系机制,持续提升普洱声音。

(27)推进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建设。落实网络综合治理权责清单,强化网络安全监测预警、情报共享体系建设。健全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制度。加大网络舆情监测、分析研判和预警,完善网络舆情协调联动处置机制。持续深入开展“清朗”等专项行动,持续净化网络空间。

七、深化民生保障体制机制改革,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加强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提升人民生活品质。

(28)落实就业优先政策。以“创业之城”建设为抓手,完善就业创业体系,推进“1+9+N”创业平台场景标准化建设。健全劳动关系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完善劳动人事争议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

实施“乡村普洱”就地就近就业行动,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持续推进“技能普洱”行动,搭建“产校企才”桥梁,推动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脱贫人口、帮扶群体等重点群体就业。制定“普洱咖啡师”培训和评价标准,精准开展劳动技能培训,持续打造劳务品牌。以创业、产业、项目等手段,充分盘活用好帮扶车间等资产,招引扶持一批发展潜力大、市场前景好、带动就业强的优质“小商”,促进农民在“家门口”实现就业。不断完善就业援助制度,统筹用好公益性岗位、以工代赈项目等安置就业。

(29)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持续扩大社会保险参保覆盖面。推动基本养老保险向法定人群全覆盖,支持参保单位建立企业年金制度,推行个人养老金制度。健全社会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参保长效机制,落实缴费困难群体参保帮扶政策。稳妥推进职工医保门诊共济改革,健全完善生育待遇保障机制。做好医疗救助市级统筹,健全完善医疗救助制度机制。加强医保基金监管,深入开展基金专项检查和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提升基金智能监管效能。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加强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保障,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

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支持城乡居民多样化改善性住房需求。支持各县(区)用好房地产调控自主权,打好商品房项目保交房攻坚战,规范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推动房地产健康发展。

(30)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拓展“人工智能健康云平台”场景运用,深化“三医联动”改革。持续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促进县域内医疗资源整合共享。加强县级医院临床重点专科和薄弱专科建设,积极拓展卫生健康智慧系统应用,促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升级扩容。推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分级分类管理,加快重点中心卫生院提质达标。实施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招聘和村医执业(助理)医师培训计划,发展壮大社区和农村医疗卫生队伍。

(下转第4版)